中共凤城市东汤镇委员会关于市委

巡察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3年3月30日至6月30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东汤镇进行了巡察。8月29日，市委巡察组向东汤镇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1. 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二十大精神不到位，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够有力的整改落实情况

**1.在学习不深不实方面。**一是深刻学习传达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将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列入年度工作要点。班子成员深入企业宣讲二十大精神。二是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批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等重要内容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学习,并对东汤镇三年发展开展研讨，深入剖析，研究对策。制定《东汤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三是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编制完成《东汤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

**2.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不力方面。**一是自然资源部门已对陶李村违规占用土地行为进行处罚，纪委已立案。镇党委研究制定了违规占地长效监管机制。积极开展招商活动。二是对16处垃圾堆放点位迅速清理。制定《东汤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暨农村环境净化考评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对各村道路问题迅速整改落实。制定《东汤镇农村公路养护巡查制度》，并加强巡查，建立巡查台账；完善防洪设施建设。两处修复工程和7处水毁均已完工；对乱采砂石问题立即落实整改，严厉打击乱采砂石行为。镇政府申请维修养护资金，为咸家村10组新建大口井，饮水问题已解决；加快整治私搭乱建。镇政府统筹谋划，对沿街立面进行统一设计和规划。依据《镇容镇貌综合整治实施方案》，会同城乡执法中心，对镇内部分私设广告牌和牌匾进行检查和处理。

**3.在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不严格方面。**一是计划建设雨污分离排水系统管道约2公里。2023年9月份开工建设，截止目前，已经完成400米污水管道铺设。二是严格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对我镇锅炉房进行全面排查，严格执法，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技术防范和司炉人员技能培训。同时，加大宣传力度，普及环境保护的重要性。

**4.在特色小镇建设用力不足方面。**一是制定小城镇建设规划，指导城镇建设。配合市水利局编制《凤城地热水保护开发利用综合规划》，完善东汤镇自然资源网格化监管体系；成立项目管家工作小组，定期深入企业开展服务。二是推进建设凤城市益莎生态颐养中心项目和凤城市中心医院建立东汤镇疗养分院项目。加强招商引资力度。三是丰富东汤镇娱乐附属设施和旅游专业人才培育。四是深挖本地满族、朝鲜族特色文化。新建具有朝鲜族特色的温泉民宿、文化纪念品商店。组织开展文化活动，营造文化旅游氛围。五是针对交通安全隐患，东汤镇推进内环路建设项目；加大对噪音污染、扬尘污染问题的整治力度。

**5.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力度不足方面。**一是结合本镇实际情况每季度开展分析研判，并对网络意识形态进行专题研究，形成分析研判报告。在重要时间节点前，召开意识形态专题研判会。二是召开保密教育会议，针对存在问题，自查自纠，并对相关工作人员批评教育。

（二）关于履行营商环境工作主体责任有差距，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有短板方面的整改落实情况

**1.在打造“政通人和”的经济发展环境不够有力方面。**一是积极履职尽责，解决企业排水难题。计划建设雨污分离排水系统管道约2公里。截止目前，已经完成400米污水管道铺设。二是成立东汤镇项目管家小组，每月深入企业调研,帮助企业解决“卡脖子”问题。同时，积极对接相关政策，推荐企业去凤城房交会交易房产。

**2.在持续提升基层政务服务意识不强方面。**一是组织便民服务中心人员学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定期开展卫生大扫除；设置群众座椅、老花镜、留言簿等。二是联系相关部门对便民服务设施及LED电子显示屏进行维修，现已正常使用。指定一名工作人员，负责日常维护。

（三）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压的不实，廉政风险防控存在薄弱环节的整改落实情况

**1.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方面。**一是结合东汤镇实际工作，研究制定2023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方案。二是每半年召开一次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分析研判本地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形势，听取班子成员和村党支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汇报。每半年向市委进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汇报。

**2.在履行监督管理责任不到位方面。**一是违规领取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违规领取生产者补贴已全部追回，涉事党员干部已进行党纪处分。充分发挥镇纪委监督作用，定期对惠农资金进行检查，利用“阳光三务”平台，对惠农资金全面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二是陶李村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议定承包合同事项并进行司法公正。今后将严格按照民主议事程序，经管站做好监督指导，严格执行“四议一审两公开”。

**3.在制度执行存在偏差方面。**严格执行市委、市政府重要决策，全面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确保项目资产稳定良性运转、经营性资产不流失不被侵占、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作用。

**4.在惠农资金使用存在漏洞方面。**一是组织召开“三资”清查整改工作会议，成立领导小组，制定镇“三资”清查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开展“三资”清查。全镇9个村已将公示确认的集体资源性资产录入到新“三资”系统，并备注发包情况。二是严格执行“阳光三务”制度**。**召开“阳光三务”协调会议，强化工作机制，确保公开事项应公开尽公开。加强公开事项内容学习和培训工作。三是组织开展“四议一审两公开”制度培训，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四议一审两公开”已纳入镇党委会议重要议题。村级“四议一审两公开”制度落实情况已纳入村级绩效考评。

**5.在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高方面。**一是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核销支出时必须取得正规发票列支。镇党委与施工方沟通并达成协议，现已补开工程款发票。严肃批评教育镇财政所相关人员。二是及时发放资金。经核实，林业各项补贴发放已全部通过财政一卡通系统发放到农户手中。三是强化固定资产管理。镇党委已对食堂进行资产评估并录入固定资产系统。

（四）关于党建工作责任落实有差距，党员教育管理存在不足的整改落实情况

**1.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不严谨方面。**一是已完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并且以正式文件下发。二是严格落实好集体决策程序，在集体决策中充分听取每位成员的意见建议，做到“一事一议一表决”。

**2.在选人用人存在薄弱环节方面。**一是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规定的程序，做到履行程序不走样。坚持党委会研究人事，执行回避制度。二是立即纠正错误，完善材料归档，重新严审干部人事档案的三龄两历一身份。三是完善人事档案管理制度，原档案管理工作人员已免职；重新梳理人员身份岗位要求，批评教育相关工作人员。

**3.在基层党组织建设用力不足方面。**一是组织召开关于整治大操大办等不良习俗专题部署会议，下发《关于整治大操大办等不良习俗实施方案》文件，组织党员签订《不违规操办和参与大操大办承诺书》；完善流动党员管理制度，建立流动党员档案，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失联党员已取得联系，并纳入流动党员管理，对所在村支部书记批评教育。二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对时任党小组长和党员进行谈话提醒；加强对三家非公企业党支部监督，派出党建指导员，指导支部党建**；**补齐批复文件。三是组织开展党建业务培训，制定发展党员工作指南，明晰发展党员程序**。**严把党员入口关、材料关，做好材料归档。已对涉关责任人员进行谈话提醒。

1. 下一步工作打算及计划

（一）坚持问题导向。镇党委始终以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为镜鉴，以永远在路上的心态，坚持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坚持问题导向，刀刃向内，深查细照，全面客观剖析问题根源。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事项，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不断巩固整改成果，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任务，按照既定目标和措施，自加压力、提高标准，不松劲、不减压，紧盯不放，长期坚持。

（二）加强制度建设。切实运用成果，着力构建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针对巡察组反馈的多发易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举一反三、着眼长远，强化制度执行力，进一步修订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对制度的学习和掌握，增强制度的执行力度，坚决防止同类问题再次发生、反弹回潮。

（三）持续推动发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学习，抓好问题整改落实，坚持紧盯问题抓、举一反三抓、建章立制抓、持续深入抓。以落实巡察整改为契机，努力做好结合文章，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抓住项目建设、乡村振兴和温泉康养三大重点，锚定目标，实干笃行，奋力谱写东汤镇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415-8068166；邮政信箱：[凤城市东汤镇东汤街149号；电子邮箱15102454316@163.com。](mailto:凤城市东汤镇东汤街149号；电子邮箱15102454316@163.com。)

中共凤城市东汤镇委员会

2024年2月28日